

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章程修正案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《关于核准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(证监许可[2022]2038号),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“公司”)向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53,279,347股(“本次发行”)。

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已于2022年11月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本次发行完成后,公司总股本由510,931,158股增加至664,210,505股,公司注册资本由510,931,158元变更为664,210,505元。

根据上述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情况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和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,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相应条款的议案》,对《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,具体修改情况如下:

序号	修改前	修改后
1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0,931,158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4,210,505 元。
2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10,931,158股,公司的股本结构为:普通股510,931,158股,无其他种类股份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64,210,505 股,公司的股本结构为:普通股 664,210,505 股,无其他种类股份。

除上述条款修改外,《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

上述事项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范围内,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1月14日